

郑州工商学院文件

校教〔2024〕57号

关于印发《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的 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

郑州工商学院

2024年12月27日

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为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文件精神，推动学校本科课程建设与课堂教学改革，不断加强内涵建设，持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和河南省《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实施意见》（豫教高〔2019〕71号）要求，结合新时代技术发展趋势，推进教育数字化，制定本方案，以推动学校本科课程建设与课堂教学改革，持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一、建设目标

通过实施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引领广大教师按照以学生为中心、强化能力培养，以新时代教学理念为指导，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模式，发展研究式教学团队，推进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有机融合，完善课程建设质量标准和激励机制，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及人工智能特色的课程体系，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二、建设原则

（一）立德树人，课程思政

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到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全过程，把“两性一度”要求融入课程设计之中，在每门课程的教学过程、学生考核等教学环节中突出课程思政的内容。

(二) 产出导向，目标支撑

坚持学习产出的教育模式理念，基于此理念引领教学全过程，注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素质提高的协同，有效实现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考核方式对课程目标的支撑，进而实现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

(三) 立足专业，分类建设

以思想品德好、专业基础实、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发展后劲足、具有较强创新精神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人才为目标，对应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有规划、有重点地分类建设不同类别的一流本科课程，让学生享有覆盖专业全课程体系的五大类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社会实践）。

(四) 优质发展，辐射带动

打造“校级 - 省级 - 国家级”三级五类一流课程，注重发挥各级各类一流课程的“品牌效应”和“示范效应”，为学生提供更多、更高质量和更有特色的课程资源，促进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全面协调发展，打造一批有特色的专业课程。

(五) 明确标准，突出应用

按照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两性一度”）要求，遵循国家、省级、校级有关课程建设标准，抓好一流课程的建、用、学、管、享。在课程建设过程中，重点关注课程团队、课程内容与资源、课程教学设计、学习支持与学习效果、

建设措施及应用效果，努力实现一流课程的建设目标。

（六）融合 AI，创新引领

积极融入人工智能技术，推动教育教学模式的创新与变革，鼓励跨学科课程的设计与实施，将 AI 技术与其他学科相结合，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创新思维。为学生提供更加丰富、多元和个性化的学习体验，培养适应未来社会需求的创新人才。

三、建设类别

（一）线上一流课程建设

坚持开放共享、建以致用的原则，鼓励教师利用知识图谱和 AI 智能技术推动教学内容、教学资源的更新，建设质量高、共享范围广、应用效果好、示范引领性强的在线开放课程。学校重点支持建设有特色有优势的思政类、通识教育类、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等，每年立项建设 10 门校级一流线上课程。

（二）线下一流课程建设

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更新课程内容，积极融入人工智能技术，创新教学方法，实现目标融合创新、内容融合创新、技术融合创新、模式融合创新的课堂革命。学校重点支持围绕新工科、新文科示范专业建设改造以及智慧教学赋能的课程，每年立项建设 10 门校级一流线下课程。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建设

坚持特色、共享、应用、创新的原则，鼓励教师积极探索翻转课堂、混合式、探究式、参与式、个性化教学等多种应用模式，推进现代技术与课堂教学的融合创新，推动“混合式教学+智能技术应用”改革，打造智能化混合式教学模式。鼓励引进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在校内的应用和自建线上课程，打造线上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与课堂教学相融相长、适合校本学生特点和培养需要的混合式一流课程。每年立项建设 10 门校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四) 实验(实训)一流课程建设

推动信息技术、智能技术与实验(实训)教学的深度融合，构建虚实结合、科教融合、产教联合的实验教学体系，解决项目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等问题，提高实验(实训)教学质量和水平。学校重点支持解决高成本、高消耗、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项目，每年立项建设 5 门校级一流实验(实训)教学项目。

(五)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建设

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推动社会实践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让更多大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学校重点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学科竞赛获奖项目和社会实践活动转化为具有理论指导和实践支撑的社会实践课程。每年立项建设 5 门校级一流社会实践

课程。

四、建设内容

(一) 转变观念，理念新起来

以新理念引领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推动课程思政的理念形成广泛共识，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确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提升课程的高阶性，突出课程的创新性，增加课程的挑战度。

(二) 目标导向，课程优起来

以目标为导向加强课程建设。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优化重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结合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领域，建设具有特色的课程。杜绝必修课因人设课，淘汰“水课”，聚焦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建设一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一流本科课程，树立课程建设新标杆。

(三) 提升能力，教师强起来

以培养培训为关键点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强化教学研究，定期集体备课、研讨课程设计，加强教学梯队建设，完善助教制度，发挥好“传帮带”作用。实现青年教师上岗培训全覆盖，实现教师职业培训、终身学习全覆盖，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

(四) 改革方法，课堂活起来

以提升教学效果为目的创新教学方法。强化课堂设计，解决好怎么讲好课的问题，杜绝不单纯知识传递、忽视能力素质培养的现象。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解

决好教与学模式创新的问题，杜绝信息技术应用的简单化、形式化。强化师生互动、生生互动，创新“师生机”智能交互。杜绝教师满堂灌、学生被动听的现象。

(五) 科学评价，学生忙起来

以激发学习动力和专业志趣为着力点完善过程评价制度。加强对学生课堂内外、线上线下学习的评价，强化阅读量和阅读能力考查，提升课程学习的广度。加强研究型、项目式学习，丰富探究式、论文式、报告答辩式等作业评价方式，提升课程学习的深度。加强非标准化、综合性等评价，提升课程学习的挑战性。

(六) 强化管理，制度严起来

严格课程管理，强化教学过程和教学考核等方面的要求，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完备师资队伍，严格执行课程准入制度，拒绝“水课”进课堂。

五、建设范围

纳入学校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均可推荐建设，包括理论课程、实验（实训）课程和素质养成课程等。

六、申报条件

（一）课程负责人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的学术造诣，并具备一定的人工智能素养，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教学能力强，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

(二) 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显著。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理念先进，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

(三) 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课程目标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

(四) 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围绕目标达成、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学过程、教学评价等设计合理。

(五) 课程内容与时俱进。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契合课程目标，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教学资源丰富多样，体现思想性、科学性与时代性。

(六) 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创新教与学的模式，因材施教，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资源共享、知识生成，教学反馈及时，教学效果显著。

(七) 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教师备课要求明确，学生学习管理严格。针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八) 课程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具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

七、组织保障

(一) 申报流程

校级一流课程建设按照“院（部）组织申报—学校审查立项—团队立项建设—学校验收认定”的程序开展建设。教务处发布一流课程建设申报通知，院（部）按照要求组织申报提交申报材料，教务处组织专家审查立项。学校设立一流课程建设专项经费支持教师开展教学改革，院（部）负责课程建设过程督导。

(二) 经费支持

列入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课程：

1. 线上一流课程给予每门课程 0.5 万元的课程建设费。根据学校总体课程规划和安排，择优进行拍摄制作，打造为符合国家级、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标准的课程，拍摄经费由学校承担。
2. 线下一流课程建设期满验收合格，给予每门 1 万元专项经费资助。
3.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建设期满验收合格，给予每门 0.5 万元经费资助。
4. 实验（实训）一流课程立项后给予 0.5 万元的经费支持。
5.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建设期满验收合格，给予每门 0.5 万元专项经费资助。

(三) 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打造

学校每年从校级一流课程中遴选建、用、学、管、享效果好的优质课程，推荐申报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推荐为省级、国家级的一流课程根据《郑州工商学院教学建设成果奖励与资助办法》追加配套资助。

（四）约束机制

课程建设周期为一年，若延期 1 年验收未通过或项目经费使用违反相关管理制度的，撤销课程立项建设。被撤销立项的课程负责人，3 年内不得申报教学建设项目、教改项目、青年教师教学质量奖、教学名师奖。

八、附则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郑州工商学院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校教〔2023〕32号）同时失效。